



正視堂會的差傳責任

李非吾

普世差傳事工在華人教會中興起，已有三、四十年。差傳聖工普遍被華人信徒及教會所認同，信徒對差傳一詞並不陌生；可惜的是：華人信徒始終脫不了古老文化傳統的陋習，三分鐘熱度的習性，對差傳聖工難持續發揚。

環視今日華人教會一般信徒對差傳意識之增進極度緩慢。筆者憂心三、數十年後，華人教會的差傳事工將趨於淡化，甚至陷於「停頓」！教會領袖們對差傳事奉採「應付式」態度，人有我有而已。表面看似群起爭相擁有，差傳確已納入教會事工範圍，但只視作眾多教會事工之一，甚至只是蜻蜓點水式的參與。對差傳意識、觀念和實踐的加強加深，毫不理會，眾多信徒們還不深入瞭解「差傳」為何物。

當今全球戰雲密佈，到處動亂不安，各地充滿恐懼、混亂與危機，各國政要領袖們雖然努力斡旋奔走，仍得不著預期果效；惟靠耶穌才能轉危為安。失望灰心籠罩整個世界，人心患得患失，心靈憂慮空虛達到極點，惟有耶穌基督能填滿缺欠。世人陷進罪孽深淵，不能自拔，惟靠基督救恩才得拯救。在這個沒有盼望的世代，傳福音便成為教會首要的職務。如經上所記：「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，然而人未曾信祂，怎能求祂呢？未曾聽見，怎能信祂呢？沒有傳道的，怎能聽見呢？」（羅十13-14）。所以差遣宣教士到各方各民處向他們傳揚福音，勸他們信靠基督，是今日華人教會的「大使命」。我們怎能採取

應付式態度，敷衍了事呢？筆者試就熱心宣教者所關注的幾方面，提出幾個值得商榷的地方與各位分享：

一. 宣教士的來源

按常理宣教士來自教會。神在教會中驗中其中的青年人、中年人與及提早退休的成年人，差傳機構負責跟進培訓，把宣教士差往工場，實踐他們向神所許的願，完成神所託付的使命。一個沒有教會背景的信徒，不但信仰缺乏保證，工作方式也難跟進。他的生活為人，他對聖經真道的持守與認知，因無教會領袖監管與保證，多是「閒雲野鶴」隨己意所趨，無果效可言。

二. 宣教士生活的供應

按時支付宣教士及其家庭生活費用，應是差派他的教會的責任。如此方能使宣教工人安心工作，使福音早日依計劃傳遍。除了供應教會自己產生的宣教同工外，理應把差傳獻款，資助其他福音機構，並大力資助其他教會出身的宣教人才，消除公會界限，使宣教士不致流失，又能大大擴闊差傳視野，一舉兩得，何樂不為？回顧不少華人教會，在差遣及供給方面尚屬起步，對宣教士及其家庭生活所需，只負責供給四分之一或五分之一。出外宣教同工，環境已是陌生，心理壓力很大，再加上經濟壓力，無心工作勢所必然。這種自尋生活的宣教方式，不知道源自何方？是值得商榷的。

三. 教會應承擔宣教士生活全部費用

教會這樣做，使宣教士不

致為生活憂慮，也沒有旁騷纏身，更有以下好處：

1. 按時調整薪津，給予遠方宣教士工作上的鼓勵。堂會同工生活穩定，在外宣教同工也同樣穩定。
2. 可免除遠方宣教士貧窮可憐相。有些宣教士因經濟關係，每日要花大半時間教子女讀書，只在晚上做傳福音工作。
3. 宣教士有足夠生活供應，不但對家庭盡上職責，且對他人所提供的獻款有正確態度處理，不會隨便收受，鼓勵他們勸友人為差會捐獻。
4. 多數華人教會對傳道同工有健全的薪級制度，由教會承擔全部宣教士薪金時，宣教士薪酬的設定必然有所依照，可免宣教同工終日為生活擔憂牽掛。

四. 有關「短期宣教」問題

短期宣教已普遍為海外華人教會所接受；許多教會每年躊躇推行，但有些堂會誤以為每年使用信心認獻的款項，出外探望宣教工場一、兩個星期，到異地觀光視察一番，便是「宣教」，差傳工作便算做妥。筆者對此不表贊同。堂會對宣教同工關心照應，應有策略，要循序執行，其重點不應放在「短宣」上。恆見短宣參加者回到堂會向會眾報告時，多半著眼於見聞方面，很少涉及福音傳佈、領人歸信主方面（下轉第37頁）



(上接第35頁)

的感人見證。而且短宣人員離開後，宣教士須費神收拾殘局，勞民傷財，得不償失。

五．差傳年會與宣教

有規模的宣教事工，每年應作檢討。所以要推行差傳年會，檢討過去一年信心認獻有否完成？未來一年是否需增加工場？應否增加差遣宣教士？應否擴大福音領域？如何向新會友進行差傳教育？檢討信徒們對差傳共識是否一致？是否踴躍參與信心認獻？教會如果能著重年會之檢討與計劃，必然鼓勵本地福音工作，使堂會增長加快。教會大力做好差傳，必促使堂會大有增長。

以上說來，堂會與普世差傳關係密切。筆者從事差傳資歷尚屬淺薄。若本文能收「拋磚引玉」之效，引發教會領袖們抒發高見，協助華人教會做好差傳，於願已足。

(作者為華人教會資深差傳推動者，一九七〇年初開始在香港推動宣道會希伯崙堂成立希伯崙差會。現已退休，定居在加拿大。) ■